

聚焦中心 聚力发展 为打造绿色转型示范区提供立法保障

辽源市人大常委会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要按照党中央关于人大工作的要求,围绕地方党委贯彻落实党中央大政方针的决策部署,结合地方实际创造性地做好立法工作,更好地助力经济社会发展。自《立法法》赋予设区的市地方立法权以来,辽源市人大常委会始终把立法工作摆在履职尽责重中之重的位置,紧紧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关心关切,不断探索立法方法途径,吸收和借鉴省内外先进经验做法,丰富立法理念、提升立法能力、加快立法步伐,为辽源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服务大局、理清思路,全面聚焦示范区建设谋划立法工作

赋予设区市地方立法权,目的是更好地发挥地方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社会治理的重要作用,促进地方治理方式转变和治理能力提升,逐步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在法治的轨道上推动经济社会发展高质量发展。几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服务高质量发展为核心,以回应民生需求为重点,注重从中央和省市委重要会议精神中明确立法方向,注重从代表和群众建议中梳理民生需求,聚焦乡村振兴、污染防治攻坚等重大战略,聚焦市委东辽河污染治理、人居环境整治、“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社区基层治理、城市更新、特色产业等重点任务,聚焦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水源地保护、供热、养犬等突出问题,科学谋划立法项目,有序推进地方立法工作,切实发挥了地方立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的作用。当前,辽源正处于全面振兴、率先突破的关键阶段,市委高瞻远瞩、运筹帷幄,确定了创建全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转型示范区,推动辽源由传统煤炭基地向现代零碳高地转变的

战略目标,部署了以新能源引领产业结构转型、以新业态引领传统工业转型、以新文旅引领生态环境转型、以新生活引领城市发展转型主要任务。市人大常委会紧扣中心、服务大局,紧紧围绕解决“一区、四转型”中的突出问题,积极探索地方立法途径,完善基层治理法规体系,为辽源全面振兴、率先突破提供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提质增速、立管结合,充分发挥地方立法的引领推动作用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坚持问题导向,完善立法规划,突出立法重点,使法律准确反映经济社会发展要求,更好协调利益关系,发挥立法的引领和推动作用。近年来,市人大常委会聚焦破解发展和民生中的突出问题,加快“小切口”“小快灵”立法,同时,切实加强跟踪监督,推动地方性法规贯彻实施,真正让立法的行得通、真管用、得民心。

一是聚焦促进特色产业发展开展立法工作。柞蚕产业是辽源市农业“六大特色产业”之一,东辽县是吉林省政府认定的“柞蚕特色产业优势区”。但是,在产业发展过程中,长期存在着柞蚕放养与林地管护等矛盾问题。为此,制定了《辽源市柞蚕产业发展条例》,理顺了行政管理部门之间的关系,破解了制约柞蚕产业发展的突出矛盾,有力地推动了柞蚕产业健康有序发展,在“东辽柞蚕地理标志商标”认证中也发挥了重要作用。“梅花鹿+医药健康”产业是辽源重要的特色产业。促进梅花鹿产业发展,对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形成特色优势品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促进乡村全面振兴具有重要意义。围绕解决梅花鹿繁育饲养、产品加工流通、文化旅游、科技人才等方面难题,市人大常委会从制度层面加强规范引领,

研究制定了《辽源市梅花鹿产业发展促进条例》,在种源保护、养殖加工、市场管理、品牌打造等方面作了相应的规定,引导和推动梅花鹿产业健康发展。

发展冰雪经济是市委立足区位优势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重要论述的战略举措。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推动下,冰雪经济呈现出强劲的发展势头。立足巩固发展基础,破解发展障碍,发挥立法护航作用,今年市人大常委会又启动了冰雪产业立法项目,牵头起草了《辽源市冰雪产业发展条例(草案)》。该《条例(草案)》聚焦推动冰雪旅游、冰雪运动、冰雪文化、冰雪装备四大核心产业全链发展,充分释放辽源装备制造、纺织林业等产业基础优势以及东丰农、东辽剪纸、东霖草编、琵琶之乡等特色产业文化优势,推动冰雪运动与地域文化相融合。同时,鼓励以吃住行商贸为主的服务业和人才、研发、品牌等生产要素协同发展,对金融、投融资、税收、土地、消费、监管等保障政策也作出了具体规定。《辽源市冰雪产业发展条例(草案)》的制定实施,将对我市冰雪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二是聚焦绿色转型开展立法工作。积极探索跨区域协同立法,主动对接省人大和长春人大、四平人大对辽河流域保护开展协同立法,高质量完成了《辽源市辽河流域协同保护条例》,进一步完善了东辽河水环境保护法规体系。持续对《辽源市河道垃圾治理条例》贯彻实施情况开展跟踪监督,推动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助力实现河湖长治久清。持续对《辽源市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条例》贯彻实施情况开展跟踪监督,推动落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主体责任和法律责任,补齐工作短板,建设美丽乡村。

三是聚焦城市转型开展立法工作。着眼解决城市公

共设施建设管理存在的问题,制定了《辽源市室外公共体育设施管理条例》,为国内破解室外公共体育设施管理责任不清等共性问题提供了“辽源模式”。着眼城市建筑外立面管理不规范、城市绿化养护管理机制不健全等问题,制定了《辽源市城市建筑外立面管理条例》《辽源市城市绿化条例》,依法推动城市“双修”工程规范实施。着眼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对《辽源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贯彻实施情况进行监督,规范市民行为,提升城市形象。

四是聚焦群众关切开展立法工作。针对市民关心的饮水安全问题,持续开展《辽源市杨木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执法检查,推动落实水源生态保护整体开发措施,全面完成了一级保护区耕地流转、养殖户搬迁等任务,促进水源生态环境得到大幅改善。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城市养犬乱象,持续开展《辽源市养犬管理条例》执法检查,推动落实执法主体责任和相关责任,规范居民养犬行为,维护市容环境。针对供热用热双方的突出矛盾问题,对《辽源市城市供热管理条例》贯彻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推动落实供热经营企业准入和退出机制,规范供热市场秩序,有效维护双方合法权益。

勇于担当,主动作为,着力构建协同高效的立法工作格局

高质量立法离不开协同高效的立法工作格局。市人大常委会积极推动完善立法工作机制,明确常委会法工委、人大专门委员会和政府部门的职责与工作流程,做到任务、进度、组织、责任“四

落实”,推动构建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四位一体的立法工作格局,广泛凝聚立法工作合力。

一是把坚持党的领导作为立法工作必须遵循的根本原则。市人大常委会始终与市委同心同向、同力合拍,将党的领导贯穿于立法工作全过程,确保人大立法正确政治方向,及时把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上升为全体人民意志,成为全社会一体遵循的行为规范和活动准则,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立法工作中得到全面贯彻。坚持重大立法事项请示报告制度,编制立法规划、制定年度立法计划、重点领域立法项目和立法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及时提请市委常委会审议,向市委请示汇报。

二是把坚持人大主导作为地方立法工作顺利开展的不二法则。几年来,辽源市人大常委会党组紧扣市委决策部署,在法规的立项、起草、审议等环节注意把方向、控全局,统一思想步调,确保党委意图实现。在很多法规草案的起草过程中,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都超前介入,靠前指导。在一些特殊立法项目法规草案的起草上,市人大常委会直接委托法工委起草,压缩了审议时间,保证了立法进程。

三是把坚持沟通协调作为地方立法工作取得成效的制胜法宝。上级立法机关是做好地方立法工作的坚强后盾,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计划主动征求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意见。每一部条例草案审议表决前,及时向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发函征求意见。意见采纳情况和立法过程中遇到的难题,也都及时

向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报告请示,确保制定的每部法规更加充实、更加完善、更加准确。特别是在特色产业立法方面,主动争取市人大常委会的支持和帮助,立法领域得到拓展,地方特色更加鲜明。政府是做好地方立法工作的重要依托,充分发挥政府在立法工作中的作用,有助于保证立法的专业性、针对性和可行性。常委会每年都制定年度立法工作实施方案,落实政府部门牵头起草法规草案责任,明确各阶段立法调研、法规草案起草以及征求意见、咨询论证、修改调整、审核把关等工作任务,不断完善和规范化法规草案。专家是做好地方立法工作的强大依靠。主动争取专家的指导,有效提升地方立法工作质量。在每部法规草案合法性审核环节都组织专家论证中的疑难问题。

四是把坚持立法为民作为地方立法之树根深叶茂的源头活水。市人大常委会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把全过程人民民主贯穿于立法工作始终,从立法项目征集,到法规草案审议,不断拓展群众有序参与立法的途径,切实做到依靠人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不断夯实立法的民意基础,助推法治辽源建设。在推进开门立法上持续发力,建立12个基层立法联系点,充分发挥代表联络站和基层立法联系点“直通车”作用,广泛利用“线上”“线下”平台征集立法建议,制定了《立法联系点工作规定》,围绕组织、制度、阵地等方面设计了21项标准化内容,探索加强立法联系点标准化建设,用制度确保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有效实现。

市管干部任职前公示公告
(2024年第4号)

根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现对杨宇航同志进行任职前公示。

杨宇航,男,汉族,1978年6月生,在职大学学历,中共党员,现任辽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主任、四级调研员,拟任副处级领导职务。

对公示对象如有不同意见,请于5月16日前以信函、电话、短信、网上举报等方式向市委组织部干部监督室(举报中心)反映。反映问题要实事求是,应签署真实姓名并告知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辽源市辽河大路4227号,市委办公大楼
邮编:136200
举报电话:(0437)12380
短信举报电话:13324377868
举报网站:https://www.jl12380.gov.cn
公示截止时间为2024年5月16日。

中共辽源市委组织部
2024年5月10日

辽源市校外辅导员开讲啦

我市开展“赓续红色血脉·传承英烈精神”宣讲活动

本报讯(记者 付晓娇) 学生上了一堂生动的“爱国教育课”。

5月9日,团市委、市少工委、市烈士陵园管理中心联合开展“赓续红色血脉·传承英烈精神”宣讲活动。活动邀请了市校外辅导员、市烈士陵园管理中心讲解员走进市第一实验小学、连阳分校为同学们讲述红色故事。

课堂上,校外辅导员采用影像播放、音频穿插等沉浸式宣讲方式,以“独胆英雄”陈树棠烈士、“黄继光式的英雄民警”潘志山烈士、“雷锋式的消防战士”盛景林烈士事迹为主要内容,为

同学们认真聆听校外辅导员的讲解,感受着革命先烈的英勇事迹,感慨着如今幸福生活的来之不易。通过这次“爱国教育课”,同学们表示要努力学习、奋发图强,争做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争做时代的小先锋。

团市委、市少工委将继续用“童言童语”讲好红色故事,引导全市少先队员从小听党话、跟党走,努力成长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父女“护墓人”,接力守护红色文化

——记2023年第二季度“吉林好人”刘宏颖

《吉林日报》全媒体记者 吴茗

辽源矿工墓是家喻户晓的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更是教育国人勿忘国耻、振兴中华的生动历史教材。为了保护利用好辽源矿工墓的红色文化资源,更好发挥矿工墓社会教育功能,刘宏颖女承父业,接班成为“护墓人”,在文博一线一干就是二十年。

刘宏颖现任东北沦陷时期辽源矿工墓陈列馆宣教部主任。2003年,刚刚走出大学校门的她不顾家人反对,毅然决然地跟随父亲刘玉林来到辽源矿工墓,当起了讲解员。从此,刘宏颖和文博事业结下了不解之缘。

当时工资低、环境差,没有人愿意到这里工作,陈列馆里只有5个人,馆长刘玉

林、三名保安,还有刘宏颖,馆内业务性工作都落在父女两人的肩上。2006年,父亲退休,刘宏颖继续坚守在保护辽源矿工墓的岗位上。她勤奋好学、吃苦耐劳,在担任讲解员的同时,还负责文秘、档案管理及人事劳资等多项工作。很快,干一行、爱一行、专一行的刘宏颖把工作开展得有声有色,在陈列馆里扎下了根。

为更好解决工作中遇到考古专业的难题,刘宏颖进修了吉林大学的文秘本科及考古专业本科,并取得了学士学位。作为文博方面的专业人才,刘宏颖被邀请参加了全国第三次文物普查。在文物普查中,她和男队员一起爬山、下河、穿树林寻找遗址,测量定位,记录信息。根据自己在普查工作中实际感受,刘宏颖撰写了文章《激情在三普中燃烧》,被收录进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专刊《三普手记》中。

全国第一次可移动文物普查工作在辽源全面启动后,刘宏颖又担负起馆内可移动文物普查的整理录入工作。矿工墓陈列馆有可移动文物藏品230件,文物数量虽不算多,但是都需要她一个人来完成,且绝大多数藏品为矿工遗骸,操作起来难度非常大。面对困难,她请教专家,化解难题,将馆藏文物进行了重新整理、编号、拍摄及后期录入,圆满完成第一次可移动文物普查工作。

2017年,刘宏颖凭借多年的工作经验和积累,编撰出版了《历史见证殖民劫难——东北沦陷时期辽源矿工墓文史》一书,这是辽源矿工墓自1964年建馆以来出版的第一本专著,也成为为了研究辽源城市兴衰史及矿业变迁史的专业书籍。

为了更好地保护矿工遗骸,她刻苦钻研,积极参与吉林大学承办的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吉林省辽源矿工墓日本侵华时期“万人坑”遇难者遗骸的法医学考古研究。2021年8月,该项目被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鉴定为“优秀”等级。

辽源矿工墓的历史蕴涵着丰富的红色文化内涵,身

为宣教部主任的刘宏颖在做好文物保护工作的同时,不断探索红色文化宣传的新路径,在坚持阵地宣传的同时,利用清明节、“九一八”事变纪念日、国家公祭日等特殊节点,组织各类主题鲜明的教育及图片展,深入到社区、学校及广场进行巡展,使矿工墓的爱国主义教育宣传更加深入人心。

从事文博工作二十年,刘宏颖从未想过离开基层,她将青春与汗水挥洒在热爱的事业上,书写绚丽篇章。2016年,刘宏颖被吉林省文物局评选为“先进个人”,曾获评“辽源好人”,近日获评2023年第二季度“吉林好人”。

(转自彩练新闻)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开展全市餐饮服务场所环境整治专项行动

本报讯(记者 于森)为进一步提升餐饮质量安全水平,持续改善就餐环境卫生,促进全市餐饮业健康发展,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了为期一个月的全市餐饮服务单位环境整治专项行动。

据了解,从4月8日开始的专项整治行动分为动员自查阶段和集中检查阶段。在自查阶段,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通过微信监管、召开会议等方式,将攻坚标准和攻坚内容传达到全市各餐饮单位,督促各经营单位要落实主体责任、提升食品安全意识、规范加工经营行为。市

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食品稽查大队副队长康伟说:“各餐饮服务单位要按照‘四净一明’的攻坚标准进行自查自改,对食品加工区域、食品库房、就餐场所的天花板、墙壁、门窗、地面卫生进行彻底清理,对餐饮公用具及食品容器、设施设备进行彻底清洁消毒,达到无霉斑、无积垢、无灰尘积聚、无有害生物隐匿等卫生规范。”

现整治行动已进入集中检查阶段。5月8日,记者跟随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走进喜糖婚礼酒店、金彼岸大酒店等餐饮单位,对餐

饮单位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制度、环境卫生、食品加工原材料进货台账及索证索票、食品贮存、餐饮具清洗消毒、留样及餐厨废物管理等方面进行检查。康伟说:“在此阶段,我们对全市3500余家餐饮单位进行了进一步检查。针对检查中发现的不规范等问题,执法人员已现场责令整改,后期将对整改提出的问题再进行复查,再不合格,将依法依规立案查处。”

此次专项整治行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已出动执法人员292人次,检查餐饮服务单位659户次。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通过进后厨、看实物等方式,对辖区餐饮油烟治理情况进行抽查。本报记者 刘鹰 摄

关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丰支公司那丹伯镇营销服务部、大阳镇营销服务部变更营业地址的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丰支公司那丹伯镇营销服务部、大阳镇营销服务部因原许可证地址与房产证地址不一致,故地址发生变更。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辽源监管分局批准,同意变更营业地址,换发保险许可证,现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丰支公司那丹伯镇营销服务部
业务范围: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
批准成立日期:2003年6月30日
许可证流水号:00109140
机构住所:吉林省辽源市东丰县大阳镇3-12大阳村五组
机构编码:000005220421006
电话号码:0437-6219461
机构住所:吉林省辽源市东

丰县那丹伯镇西街
机构编码:000005220421005
电话号码:0437-6219461
机构名称: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丰支公司大阳镇营销服务部
业务范围: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
批准成立日期:2003年6月30日
许可证流水号:00109140
机构住所:吉林省辽源市东丰县大阳镇3-12大阳村五组
机构编码:000005220421006
电话号码:0437-6219461
2024年5月8日

出售公告

辽源市福星防盗门有限公司抵押物经法院裁定以物抵债给中国银行辽源分行。位于辽源市开发区友谊工业园区,四处房屋,建筑面积16313.43平方米;土地使用权二宗,土地面积35909.9平方米,拍卖参考价840万元。

联系人:王成杰 13504378183/322603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源分行
2024年5月9日

解除劳动合同通知书

被通知人:张伯胜,身份证号:220422198009300024。
经本单位职工大会决定,2024年3月31日本单位与被通知人解除劳动关系,并支付被通知人赔偿金额2300元。限被通知人在15日之内到本单位办理解除并领取赔偿金额。

吉林省繁人力资源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0日